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新金叶增资 8,120 万元，新金叶其他股东分别按照各自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新金叶注册资本金由 8,000 万元增加至 22,000 万元；

2、上述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新金叶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金叶”）生产经营发展需要、改善其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其融资能力，公司拟对新金叶增资 8,120 万元，新金叶其他股东分别按照各自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新金叶注册资本金由 8,000 万元增加至 22,000 万元。

2019 年 06 月 0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亦就本次增资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条款，本次增资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签署相关文件并办理增资相关业务。

二、增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江西新金叶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1216674830398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西省上饶市上饶县茶亭工业园区内

法定代表人：方岳亮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7-11-12

经营范围：工业废物的处置及综合利用;再生物资回收(含生产性废旧金属);有色金属、稀有金属、矿产品加工、销售;建材、新型材料生产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合并口径）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83,690.50	175,437.10
负债总额	120,122.75	113,567.82
净资产总额	63,567.75	61,869.28
指标名称	2018 年度	2019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513,416.88	87,943.07
利润总额	20,165.20	1,414.19
净利润	17,024.09	1,301.53

3、本次增资前新金叶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各股东增资价格为 1 元/股，本次增资完成后新金叶注册资本变更为 22,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58% 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640	58%	12760	58%
陈水梅	1204	15.05%	3311	15.05%
叶礼平	1036	12.95%	2849	12.95%
叶声赞	880	11%	2420	11%
周克忠	160	2%	440	2%
叶礼炎	80	1%	220	1%
合计	8000	100%	22000	100%

4、出资方式：本次对新金叶增资各股东均以现金方式出资，公司对新金叶增资的资金为公司自筹资金。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新金叶的股权比例不会发生变化。

5、根据全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zxgk.court.gov.cn/shixin)公示信息，新金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增资各方基本情况

本次参与增资其他方为自然人陈水梅、叶礼平、叶声赞、周克忠及叶礼炎，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全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zxgk.court.gov.cn/shixin)公示信息，陈水梅、叶礼平、叶声赞、周克忠及叶礼炎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以现金方式向新金叶增资用于满足新金叶生产经营发展需要，改善新金叶资产负债结构、增强新金叶融资能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遵循了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一致同意《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新金叶增资，旨在满足新金叶生产经营发展需要、改善新金叶资产负债结构、增强新金叶融资能力。本次增资完成后，新金叶仍为公司控股 58% 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增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6月10日